联 合 国 S/2019/900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1 November 201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

在 2015 年 7 月 20 日就题为“不扩散”的项目举行的第 7488 次会议上，安全理事会通过了第 2231(2015)号决议。

在该决议第 4 段，安全理事会请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定期向安理会报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履行其根据《联合全面行动计划》作出的承诺的最新情况，并随时报告直接影响履行这些承诺的任何关切问题。

因此，主席在此分发代理总干事 2019 年 11 月 7 日的报告(见附件))。

19-20207 (C) 251119 261119

附件

2019 年 11 月 7 日国际原子能机构代理总干事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附上向国际原子能机构理事会提交的文件(见附文)。

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本信及其附文为荷。

代理总干事

科尔内尔·费卢塔(签名)

附文

[原件：阿拉伯文、中文、英文、
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

根据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2231(2015)号决议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开展核查和监测*

代理总干事的报告

1. 代理总干事提交理事会并同时提交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安全理事会)的本报告内容涉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朗)履行其根据《联合全面行动计划》(全面行动计划)所作与其福尔多燃料浓缩厂相关活动有关的核相关承诺情况。本报告提供自代理总干事以往报告以来发展的最新资料。[1]

与福尔多燃料浓缩厂相关的活动

2. 在2019年11月5日的信函中，伊朗要求原子能机构视察员次日到福尔多燃料浓缩厂现场。

3. 正如以前所报告的，在福尔多燃料浓缩厂安装了六个IR-1型离心机级联。[2] 2019年11月6日，原子能机构核实从纳坦兹燃料浓缩厂向福尔多燃料浓缩厂转移了一个天然六氟化铀容器。[3] 同日，原子能机构还核实，该容器在福尔多燃料浓缩厂已经连接，准备将六氟化铀装入自2016年1月16日(执行日)以来一直在运转的两个IR-1型离心机级联，[4] 以进行钝化。钝化是浓缩前进行的一项准备活动。同日，原子能机构还核实，两个IR-1型离心机级联及其所有相关基础设施[5] 仍处于闲置状态，另外两个将进行改造以生产稳定同位素的IR-1型离心机级联则保持未变。[6]

---

* 已发给国际原子能机构理事会，文号是 GOV/2019/10。

[1] GOV/2019/32 号、GOV/INF/2019/10 号和 GOV/INF/2019/12 号文件。

[2] GOV/2019/32 号文件第 14 段。

[3] “全面行动计划”，“附件一——核相关措施”，第 45 段。

[4] “全面行动计划”，“附件一——核相关措施”，第 46.2 段。

[5] “全面行动计划”，“附件一——核相关措施”，第 46.2 段。

[6] “全面行动计划”，“附件一——核相关措施”，第 46.1 段。